

东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字〔2023〕9号

东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东阿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各部门：

《东阿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3 月 30 日

东阿县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山东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实施方案》，根据《聊城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东阿县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实施方案》工作安排，制定本方案。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 建立权责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加强权责清单审查工作力度，提升权责清单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引导部门依据权责清单履职尽责。（责任单位：县委编办）

2. 建立市县审批共同体，打造市县联动“云审批中心”，推进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在工建系统应进必进、审批上云，审批成果即时共享，数据信息全面互联。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确保直接取消审批事项不再审批，审批改备案事项实行备案，告知承诺事项当场办结，优化审批事项精简材料、压减时限；全面推进“双告知”落实落细，持续推动电子证照广泛应用。（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

3. 持续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优化事项实施清单及办事指南，强化审管联动，升级“一件事一次办”，提升跨域通办服务效能，打响“来到东阿县、好事要快办”的营商环境品牌。（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审批局）

4.持续推进“互联网+监管”平台数据归集，定期监控平台数据，督促问题部门及时整改提升，确保部门监管事项覆盖率和监管业务及时率达到100%。（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

5.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服务型监管，做到服务走在监管前，打破“以罚代管”“一罚了之”的执法模式，推动实现过罚相当、处罚与教育相结合。（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6.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进与外商投资法不一致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责任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发展改革局、县司法局）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7.推动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烈士保护褒扬等方面的法治保障。（责任单位：县人大、县司法局等部门、单位）

8.依法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制登记号、统一公布“三统一”制度，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和备案审查制度，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制度，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工作机制。（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司法局等部门）

三、完善行政决策制度机制

9.编制《东阿县政府2023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依法组织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深入推进乡镇（街道）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责任单位：县司法局）

10.决策执行单位要依法全面、及时、准确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及时向决策机关报告决策执行情况，未经法定程序不得随意

变更或停止执行。（责任单位：各决策执行单位）

11. 把重大经济事项决策、执行及效果情况，作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的重点内容，作为对政府部门党组（党委）巡察的重要内容，推动完善决策制度、规范决策程序，促进依法民主科学决策。（责任单位：县审计局、县委巡察办）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2. 加强行业监管与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协作配合，梳理监管执法涉及的行政检查职责，补充完善职责边界清单，科学划分部门内设机构与执法队伍职责分工。（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各行政执法部门）

13. 加强执法监督机构及队伍建设，探索加强镇街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建设，开展专项监督活动，创新执法监督方式，规范使用聊城市行政处罚与行政强制网上运行系统，推动“不罚轻罚”清单持续落实。（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各行政执法部门）

14.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规范各执法部门行政裁量权，积极参与首届聊城市行政执法标兵活动。（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各行政执法部门）

15. 围绕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非煤矿山、城镇燃气、自建房、工商贸、消防、九小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研究制定专项整治方案，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责任单位：县应急局、县公安局、县住建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消防大队、县交警大队等

部门单位分工负责)

16. 加强医保基金监管规范化建设, 强化基金监管智能化应用, 严格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使用基金行为, 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责任单位: 县医保局)

17. 落实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 强化对文化、出版、旅游、广播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 严厉打击侵权盗版行为、低俗出版物和非法有害少儿出版物等。(责任单位: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文化和旅游局)

18. 推动落实水行政执法网格化管理制度, 强化行业监管与综合执法部门协作, 推进水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 严厉打击违规取用地下水行为。(责任单位: 县水利局)

19. 健全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体系, 加强卫生监督执法人员能力建设, 加大对群众关心的社会热点和难点领域的个案监督检查力度, 实现监督执法协作联动、精准高效。(责任单位: 县卫健局)

20. 健全完善执法质量考评机制, 修订完善优化考评标准办法, 切实发挥执法质量考评工作“指挥棒”作用。建立健全以执法质量、执法效率和执法效果为基本内容的执法绩效考评机制, 探索实行执法办案积分制考核模式。(责任单位: 县公安局)

21. 及时建议行政机关移送相关线索, 主动应用“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 推进信息共享机制化、案件移送标准化和程序规范化。(责任单位: 县检察院)

五、完善应急管理制度机制

22. 制定 2023 年度应急演练计划，扎实开展应急演练，加强专业救援队伍建设，提高灾害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全面做好应急救援准备。（责任单位：县应急局）

23. 在预期造成较大灾害的自然过程发生前开展自然灾害风险评估和灾情会商，实现对自然灾害风险的早期评估、科学研判和精准预警。建设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基础数据库和重点隐患数据库，配合省、市普查办做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责任单位：县应急局牵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大数据局、县气象局等部门单位配合。）

24. 立足行业领域风险特点，按照救援任务需求，建立县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有序有效推进基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进一步提升基层自救互救能力和先期应急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县应急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等部门）

25. 建立防灾减灾工作领导小组等 4 个专项工作组，制定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六进”工作，做好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六、预防调处化解矛盾纠纷

26. 建立健全《信访工作条例》配套制度，全面落实信访部门职责清单制度，严格落实首办责任制，依法治理重复信访，健全信访活动中违法行为依法处置工作联动和沟通协调机制，进一步拓宽第三方参与信访问题化解的制度化渠道。（责任单位：县信访局，县有关部门、单位）

27. 加强行政调解工作，落实《山东省行政调解工作办法》，

指导县公安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交通运输局等部门设立行政调解组织,持续推动派出所设立“人民调解室”或“警调室”,依法及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县有关部门、单位)

28. 落实《山东省行政复议决定履行监督办法》,发挥好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县有关部门)

七、依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

29.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责任单位:县政府各部门)

30. 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加大重点领域财会监督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财务、会计领域的监督职能作用。(责任单位:县财政局)

31. 围绕行业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细化跟踪落实机制,以“我管”促“都管”,促进依法行政、规范执法。(责任单位:县检察院)

32. 持续优化政务公开平台设置,推进依申请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理顺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开展和推广政府开放月等一系列政务公开创新活动。(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有关部门配合)

33. 深入贯彻《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加快建立“中小企业款项支付纠纷法律服务工作机制”,依法依规抓好投诉线

索办理，推动政府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知法守法用法，打造公平诚信的法治市场环境。（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34. 开展好政策跟踪审计、财政审计、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固定资产（政府）投资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重点民生资金和乡村振兴审计、国企审计等。（责任单位：县审计局）

35. 加快实施具体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推动市场监管、税收管理、进出口、生态环保、劳动保障、医疗保障、医药招采、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建立健全行业信用评价制度。（责任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八、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

36. 加快政务服务向移动端转移，不断迭代升级“爱山东”APP 东阿服务能力，2023 年“爱山东”APP 东阿分厅接入服务事项突破 150 项。（责任单位：县大数据局，县有关部门配合）

37. 推动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县级节点优化提升建设，构建全县一体化大数据体系。（责任单位：县大数据局，县有关部门配合）

38. 持续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加快推进电子证照使用，在依法保护国家安全、商业秘密、自然人隐私和个人信息的同时，推进政府和公共服务机构数据开放共享。（责任单位：县大数据局，县直各部门配合）

九、加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

39. 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

习的重点内容、党校的重点课程，作为领导干部日常学法、法治培训、年度考核的必学必训必考内容，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作为考核评价领导干部的重要内容。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推行精细化学法、差异化考法、精准化讲法、一体化述法“四化”新模式。（责任单位：县委依法治县办、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司法局）

40. 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一规划两纲要”落实、法治政府建设、法治营商环境等开展督察。建立法治督察与纪检监察监督协作配合机制。扎实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和项目创建工作。（责任单位：县委依法治县办、县纪委监委机关）

41. 将法治教育列入县委组织部年度重点培训计划，举办“全面依法治县暨法治政府示范创建”等专题培训班。将法治教育纳入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的必训内容，组织新录用公务员宪法宣誓。（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依法治县办）

42. 支持基层司法所使用空余编制补充人员，着力解决基层司法行政机构人员力量短缺的问题。（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司法局）

(此页无正文)